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Guoco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

自願公佈

出售附屬公司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自願刊發。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謹此公佈，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Guoco Securities (Bermuda) Limited (國浩的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賣方) 與民信金控有限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買方) 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約 4.411 億港元 (可予調整) 買賣國浩資本有限公司、國浩資本期貨有限公司及國浩資本金業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有關股東貸款。

本公佈乃由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國浩」，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自願刊發。

出售國浩資本公司之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Guoco Securities (Bermuda) Limited (國浩的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賣方) 與民信金控有限公司 (「民信」) 之全資附屬公司 Mason Innovatio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買方」) (作為買方) 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 (「該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約 4.411 億港元 (可予調整) (「代價」) 買賣國浩資本有限公司 (「國浩資本」)、國浩資本期貨有限公司 (「國浩資本期貨」) 及國浩資本金業有限公司 (「國浩資本金業」) (統稱「國浩資本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有關股東貸款 (「出售事項」)。

代價相當於國浩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總額的 1.8 倍加上有關股東貸款金額，及代價須於該協議完成 (「協議完成」) 時參考相關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示的國浩資本公司資產淨值總額而作出調整。

協議完成須待 (其中包括) 買方獲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監會」) 的必要批准成為國浩資本及國浩資本期貨之主要股東後方可作實。

有關國浩資本公司之資料

國浩資本為證監會持牌法團，主要於香港從事股票經紀、孖展融資、企業融資及財務顧問服務。國浩資本期貨為證監會持牌法團，提供期貨經紀服務，而國浩資本金業則提供貴金屬買賣服務。

一般資料

國浩為一家投資控股及管理公司，其業務及投資主要位於亞洲及歐洲。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從事自營投資、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及休閒業務及金融服務。

民信（股份代號：273）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民信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於證券買賣、放貸、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

出售事項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 章並不構成國浩之須予公佈交易或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關連交易。協議完成後，國浩資本公司將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聯營公司豐隆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活躍於金融服務業，豐隆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為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其業務包括商業及零售銀行業務、伊斯蘭銀行、投資銀行、人壽及一般保險、伊斯蘭保險業務、基金管理及單位信託、企業顧問服務及股票經紀。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盧詩曼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國浩之董事會成員包括郭令燦先生擔任主席；郭令海先生擔任總裁、行政總裁；郭令山先生及陳林興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司徒復可先生、薛樂德先生及 David Michael Norman 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